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劵代码:002027 证劵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0-030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9月8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7名。

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的议案》。(详见2020-031《关于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的公告》)
-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2020-032《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通知》)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 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9月8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7名。

姓名	职务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曹国良	董事长	是	是
李立	董事	是	是
曹国良	董事	是	是
曹国良	董事	是	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曹国良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曹国良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曹国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曹国良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曹国良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曹国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曹国良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曹国良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经理
曹国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项目组成员及独立性声明情况

项目执行人员,签字注册会计师和拟实施项目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业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二、调整后的审计报酬

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将审计机构的审计报酬调整为500万元人民币(含税)。

三、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次调整事项是在履行独立性审查程序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能履行审计机构更好履行其责任与义务,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本次调整事项,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议本次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履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事项是根据审计工作开展需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进行的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此次调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的议案》,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有关事项的通知

证劵代码:002027 证劵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0-031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的议案》,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24日下午14:45

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也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网络投票中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和网络投票系统投票两种方式,如同时采用两种方式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17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2020年9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次公司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章程》规定的持有公司股份1%以上的股东;
- (4)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姓名	职务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1	《关于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2	《关于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资格的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代表身份证明;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3.受托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书;

4.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异地股东应提供当地当地邮戳日期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声明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9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27,投票简称:分众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各项提案均投票。

4.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6.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7.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8.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9.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0.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1.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2.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3.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4.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5.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6.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7.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8.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19.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0.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1.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2.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3.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4.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5.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6.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7.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8.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29.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0.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1.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2.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3.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4.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5.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6.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7.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8.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39.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0.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1.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2.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3.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4.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5.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6.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7.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8.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49.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0.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1.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2.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3.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4.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5.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6.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7.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8.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59.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60.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61.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62.网络投票系统对投票数据进行验证,如验证未通过,则视为未投票。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 股5%以上股东工商信息变更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892 证劵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0-0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永州市科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旺”)出具的《关于科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变更名称的公告》,科旺名称由“永州市科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变更为“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经营范围由“以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管理”变更为“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咨询服务、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执行事务合伙人已由“聂葆生”变更为“聂蔚”。

以上信息已按规定工商变更登记,并已领取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更新后的有关工商信息公告如下:

名称: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1003447560372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湖南省永州市祁阳县黎坪镇工人路1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聂蔚

成立日期:2016年7月21日

合伙期限:2016年7月21日至2035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咨询服务,文化活动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0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其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未发生变化。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内部 股权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证劵代码:002892 证劵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0-04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聂葆生先生将其持有的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原名为“永州市科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科旺”)7.5%的出资额(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转让给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聂蔚先生成为科旺实际控制人,科旺控股股东由聂葆生先生变更为聂蔚先生,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仍为聂葆生、聂蔚父子。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各方相关情况

一、转让方:聂葆生先生

聂葆生先生为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12%的股权,并通过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4.52%的股权。

二、受让方:聂蔚先生

聂蔚先生为聂葆生先生之子,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本次股权转让前,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1%的股权,无间接持股。

本次股权转让后,聂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1%的股权,通过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81%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无变化。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声明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437 证劵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0-098

持股5%以上的股东UY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及其一致行动人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UY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及其一致行动人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减持方”)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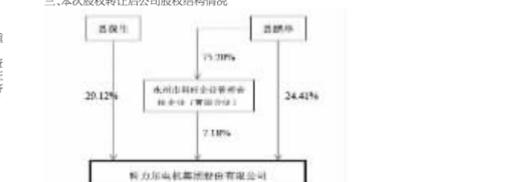
减持方持有公司股份157,824,1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8%。减持方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087,3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若此期间股份发生变动,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0,0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087,3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若此期间股份发生变动,则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此外,减持方还可能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减持方减持公司股份,将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谨慎决策。

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本次股权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0年9月7日在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

3.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四、其他相关说明

1.聂蔚先生为聂葆生先生之子,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聂蔚先生,实际控制人仍为聂葆生、聂蔚父子,对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无重大影响,不会对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

2.本次股权转让后,聂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11%,通过永州市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81%,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92%,占公司总股本的53.92%。

3.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不涉及要约收购事宜。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 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度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证劵代码:002892 证劵简称:科力尔 公告编号:2020-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湖南上市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

二、活动地点:湖南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平台

三、参加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人员

四、活动内容:公司将就投资者关心的热点问题,通过线上集体接待日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五、其他说明

1.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3.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4.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5.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6.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7.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8.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9.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0.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1.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2.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3.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4.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5.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6.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7.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8.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19.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0.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1.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2.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3.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4.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5.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6.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

27.本次活动为线上集体接待日,投资者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e.com.cn)参与。